

滞纳金变违约金

信用卡霸王条款恶疾难消



笔者注意到,工商银行在逾期计息方式上与其他银行有所不同。

“持卡人可按照对账单标明的最低还款额还款。按照最低还款额规定还款的,发卡机构只对未清偿部分计收从银行记账日起至还款日止的透支利息。”工商银行在信用卡章程中称。

“有些银行是‘全额罚息’的,我们只针对信用卡消费者未偿还部分进行计息。”工商银行的客服代表告诉笔者。

提前还款手续费不免

然而,“全额罚息”还仅是银行信用卡“霸王条款”中的冰山一角。

山东的韩女士告诉笔者,她在2016年5月通过招商银行信用卡消费购买了一部iPhone 6S手机,后分12期还款。今年1月,她考虑提前偿还全部款项,被告知不仅需要还全部本金,剩余4期的手续费也必须全部缴纳。无奈之下,韩女士提前还款作罢。

手续费由发卡行单方拟定,此种条款片面增加了发卡行自身的不当利益,单方面加重了消费者的义务与责任,排除和限制了消费者的知情权、选择权与公平交易权。

针对信用卡分期账单提前还款手续费问题,笔者发现,目前,各大银行多采取一次性收取和分期收取两种方式。

如果是一次性收取手续费,那么,信用卡用户需要在第一次分期的账单中支付全部手续费;如果是分期收取手续费,那么信用卡用户需要在每期中等额缴纳手续费。

工商银行客服告诉笔者,系统会根据信用卡用户的信用等各方面信息判断是一次性收取手续费还是分期收取手续费;如果是分期收取手续费,那么未偿还的剩余所有期手续费可免。

滞纳金变身违约金

去年3月,《法治周末》刊发了“银

行高利率信用卡滞纳金引争议专家称有失公平”稿件,曾引发业内关注。

沙某某与某国有银行签订的信用卡申请合约关于逾期不还款涉及两条约定,即在沙女士在到期还款日之前未能偿付最低还款额或未能完全还款时,银行可以按照信用卡透支金额“按月计收复利,日利率为万分之五”,“除支付透支利息外,还需按照最低还款额未偿还部分的5%支付滞纳金”;同时,这样的滞纳金没有上限,循环计算复利。

由于沙女士未及时偿还欠款,也因此,直至银行向法院起诉,其欠款约37.5万元,其中含滞纳金高达3.5万元。幸运的是,当时法官引述《宪法》第33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规定否决了银行对滞纳金的主张。

信用卡滞纳金的法律属性是有争议的。如果将信用卡消费理解为银行与持卡人之间的借贷行为,那么信用卡滞纳金的年利率远远高出民间借贷的24%,这是很不合理的。这么高的年利率也不排除银行会借此进行牟利。

去年4月,央行发布了《关于信用卡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宣布取消信用卡滞纳金,引入违约金,禁止收取超限费。

“取消信用卡滞纳金,对于持卡人违约逾期未还款的行为,发卡机构应与持卡人通过协议约定是否收取违约金以及相关收取方式和标准。发卡机构向持卡人提供超过授信额度用卡服务的,不得收取超限费。发卡机构对向持卡人收取的违约金和年费、取现手续费、货币兑换费等服务费用不得计收利息。”央行表示。

那么,针对滞纳金,银行在信用卡章程中又发生了怎样的改变?

笔者通过梳理发现,一些银行的信用卡章程里,“滞纳金”字样已经全部匿迹,变更为“还款违约金”。

从《合同法》角度讲,滞纳金其实就是违约金。如果各大银行仅是将滞纳金变更为还款违约金,而不改变实质,这其实是一种“换汤不换药”的行为。

打破霸王条款背后垄断根源

那么,是什么让银行信用卡业务中的“霸王条款”如此根深蒂固?

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财税金融法研究所所长刘少军表示,银行霸王条款出现的根本原因是银行目前的垄断优势地位。

“在过去,银行存在半国家机关的性质,这为银行设置一些排除客户权利、单方面加重客户义务的不公平条款提供了便利条件。”刘少军说。

“存在垄断现象,是国内银行业收费问题难以解决的根源,中小银行看似数量众多,可对银行服务价格的影响十分有限。相反,大银行依靠垄断优势,成为银行业收费的风向标,整体抬高了服务价格水平。正因此,对银行乱收费的批评从未间断。”中研普华研究员茹俊波说。

在茹俊波看来,要解决银行霸王条款问题,首先需要银行业监管机构加强监管,严厉追究银行不当责任。其次,也需要消费者主动拿起法律武器自我维权,促使银行对储户权益形成敬畏。“最后,还需要银行自查自纠,对工作人员开展渎职、侵权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让依法依规操作成为行业共识。各银行应当加强风险及权限管理,将一些容易出现渎职侵权的风险点进行严控,收回下放的权力。”

“当然,最根本的,是如何打破银行垄断地位。”茹俊波说。

“要打破这种垄断,仅仅靠纠风部门的努力和相关部门自查自纠远远不够,更重要的是推进改革的顶层设计,只有这样,才会真正还原其本来的商业地位和属性。打破银行业垄断,特别是引入更多民营资本主导商业银行,分流国有银行市场份额,有助于推动商业银行转型,在服务价格上更能体现‘亲民’。”茹俊波说。

据《法治周末》

中原银行漯河分行

贯彻《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

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印发了《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中原银行漯河分行积极组织开展学习,认真贯彻执行。

高度重视,迅速部署。中原银行漯河分行合规审定部第一时间下发至各支行,明确要求全体员工认真领会通知要求,对照实施办法全面梳理服务环节。

积极组织,开展学习。组织员工集中学习《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通过学习,使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人员进一步熟悉和掌握投诉处置流程,确保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制度得到充分落实。

完善机制,保证维权效果。中原银行漯河分行将逐步制订中原银行漯河分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实施细则与具体工作措施,规范受理金融消费者投诉处理程序,明确责任,实现与人民银行处理机制的“无缝”对接。

加大宣传,提升维权意识。中原银行漯河分行将进一步加大金融知识的普及宣传力度,将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个人信息保护等金融基础知识作为宣传重点,进一步普及金融知识和政策法规,有效的维护广大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张倩

中原银行
ZHONGYUAN BANK

鼎立中原 融通四海 服务热线 96688

邮储银行“三农”金融事业部 漯河市分部挂牌成立

3月6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三农”金融事业部漯河市分部正式挂牌成立。这标志着邮储银行漯河市分行在发展普惠金融,特别是支持“三农”事业发展方面将更加专业化、系统化。

自2007年成立以来,邮储银行漯河市分行始终坚持“服务‘三农’、服务小微、服务社区”的战略定位,积极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三农”的重大决策和战略部署,不断创新“三农”金融产品和服务,持续加大金融支农力度,努力打通农村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成为漯河“三农”金融服务的重要提供者。邮储银行漯河市分行以“三农”金融事业部作为重要契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深化农村金融改革”的要求和党中央、国务院、省政府“三农”工作的有关工作和部

署,积极承担金融支农和金融扶贫的责任,多措并举,完善“三农”金融事业服务体系,在破解“三农”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上发挥应有的作用。

邮储银行漯河市分行现有网点63个,79%分布在县域农村地区,城乡信贷营业机构13个,专职信贷客户经理49人,通过设立邮政金融服务站、自助取款机等遍布城乡的服务网络,为全市城乡居民提供了基础金融服务;通过各类涉农业务,为家庭农场或专业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村经营主体的发展提供强劲动力。

紧贴农民需求,不断创新农村金融服务。目前已开办了“农户贷款”、“创业就业担保贷款”、“新型农村经营主体贷款”、“涉农商户及小微企业贷款”等小微信贷专属产品30多个,实现了对涉农经营主体融资融智的全覆盖。

王沫

泰康人寿漯河中心支公司

开展“诚信销售宣传月”活动

为切实维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树立保险业诚信良好的社会形象,近日,泰康人寿漯河中心支公司以“网络诚信消费无忧”为主题,组织开展了“三月诚信销售宣传月”系列活动。

2017年是泰康集团为了贯彻落实全系统诚信文化建设,通过建设诚信文化、融入销售流程、加强品质管理、加强合规培训、建立诚信档案、落实奖惩机制、建立考评体系等一系列措施营造

诚信销售文化氛围。公司全体员工在各项会议进行诚信宣誓,签订诚信销售承诺书,学习公司合规制度文件,践行保险行业“守信用、担风险、重服务、合规范”的核心价值理念。

诚实守信是企业的社会责任,泰康人寿漯河中心支公司将会一如既往积极关注社会民生话题,切实维护消费者权益,积极优化和改善保险销售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又好又快的发展。

宋丽娟

工行漯河分行

筑起防范外部欺诈屏障

为防范和堵截外部欺诈风险案件,打造客户心中“最安全银行”,工行漯河分行通过强化客户资金安全的良好氛围,明确工作职责,通过上下联动,警银联防,有效筑起防范堵截安全屏障。

该行在全行开展宣传教育活动,营造反欺诈氛围。通过加强规章制度的学习宣传,积极开展合规和安全防范教育,不断强化各岗位员工,特别是重要岗位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做到知行合一,不越雷池一步。规范业务操作流程,筑牢电信网络诈骗防范基础。同时,加强对客户的身份识别,有效保护客户信息安全。提高自助服务区管理和巡视力度,发现异常及制止,有效防范客户上当受骗。

钮书宇

在此基础上,为正确判断和分析形势,该行还密切与警方加强警银合作,提高员工反欺诈能力。保卫部积极与辖区公安机关沟通和联系,及时将辖区公安机关介绍的新欺诈手段和易上当人员特点传递到每个员工,提高员工反欺诈意识,全面提升一线员工处置诈骗事件的快速反应和处理能力。

与此同时,进一步加强监测分析,及时提示风险,重视搞好外部欺诈风险防范的宣传和信息交流。通过加强对新时期诈骗案件的监测、收集、统计、分析和报送,定期在全行范围内进行风险提示,有针对性地加以预防和应对,综合利用多种防控手段,全面提高外部欺诈风险防控能力。

非法集资: 你贪它的利息 它骗你的本金

昨天是“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笔者针对消费者身边的实例,对非法集资的辨别方法以及防范手段进行归纳。

如何鉴别非法集资

“你贪它的利息,它要你的本金。”这句话成了大部分非法集资受害者的亲身体会。那么应该怎样识别非法集资呢?

相关律师和公安系统经侦专家建议投资者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识别和防范非法集资:

1. 核实工商登记。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工商登记资料,查明相关企业是否是经过法定程序注册登记的合法企业。如果主体身份不合法、不真实,则是欺诈。

2. 看投资回报率。要对照银行贷款利率和普通金融产品的回报率是否过高,多数情况下明显偏高的投资回报很可能就是投资陷阱。2015年8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出台。该司法解释规定,民间借贷双方约定的年利率超过36%,超过部分的利息约定无效。

3. 看筹资范围。要看是不是针对社会不特定公众吸收资金。一对一,还是一对多,如果是一对多就可能属于非法集资。

4. 核查相关信息。通过政府监管部门网站,查询相关企业是不是经过国家批准的上市公司,是不是可以发行公司股

票、债券,是不是国家规定的股权交易场所等,如果不具备发行、销售股票、出售金融产品以及开展存贷款业务的主体资格而发行公司股票、债券,就涉嫌非法集资。

5. 是否阳光操作。很多非法集资行为具有隐蔽性,通过亲戚朋友互相介绍,再发展下线,形成一个吸收资金的网络,不签订正规合同,也不开具凭据,承诺返利,不履行承诺。编制所谓“好项目”不敢在市面上公开出售,在地下操作,诱惑群众购买。广大群众投资理财一定要坚持阳光操作,购买那些在市场上公开发售的理财产品。

6. 了解投资的资金去向。正规的投资项目都清楚地说明吸收资金的用途,投资者也能够了解自身的钱投出去到底到了什么。非法集资吸收的资金,存入资金者很难知道其投资的钱干了什么。

7. 关注媒体报道。一些影响较大的非法集资犯罪,相关媒体会进行报道,要及时建议老年人可将积蓄、闲余资金主要以定期、活期存款形式放在正规商业银行,可以适当购买国债、银行理财产品或保险等,通过利息、理财收益保值增值,为晚年生活提供保障。

8. 咨询法律相关专业人士。对亲朋好友低风险、高回报的投资建议,要多与专业人士商量,审慎决策。

老年人如何防范非法集资

笔者从多起非法集资案例中观察

到,以老年人为主要诈骗对象,是近几年非法集资活动的主要特点之一。不法分子看中老年人风险意识不强,容易受到怂恿鼓动的特点,抓住他们缺少投资渠道,又想通过其养老金取得收益,以更好安度晚年的心理,以高回报为诱惑,以投资、保健、旅游、环保等名义,以贴身关怀、嘘寒问暖等手段引诱老年人参与其所谓的投资活动,然后卷款而逃,最终使老年人上当受骗,血本无归。

理财专家提醒老年朋友,面对高额回报的宣传时,特别需要提高警惕,以免遭受经济损失。“中老年人要增强风险意识。任何投资都有风险,收益越高风险越大,投资项目超出合理收益,不仅收益无保障,本金也有巨大风险。”同时,该专家表示,“投资前要多和子女商量。遇到高收益的投资项目,特别是公司法定代表人或业务员为外地人,投资前一定要向子女和政府监管部门询问。”同时建议老年人可将积蓄、闲余资金主要以定期、活期存款形式放在正规商业银行,可以适当购买国债、银行理财产品或保险等,通过利息、理财收益保值增值,为晚年生活提供保障。

一旦被骗怎么办

根据《刑法》第192条规定,集资诈骗,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使用诈

骗方法非法集资,数额较大的行为。《刑法》第176条规定,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是指违反国家金融管理法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扰乱金融秩序的行为。

针对投资者被骗后具体采取哪些措施补救的问题,笔者咨询了办理相关经济案件的律师。“非法集资涉嫌刑事犯罪,投资者可以搜集证据,向公安部门报案,同时可以向银监会、工商局举报,由当地银监、公安、工商等部门介入查处。如果是群体性案件公安已经立案的,可以马上去登记。”

受害人也可以到法院起诉,保全对方财产,要求对方立即归还欠款和利息,如果有因此造成实际经济损失的,可以要求对方一并赔偿,取得胜诉判决后可以向法院提供对方财产线索,申请强制执行偿还你的债务。此外,有欠条的可以使用欠条作为证据,没有欠条可以使用其他证据,如银行转账记录、电话录音、证人证言等,能够证明欠款事实和欠款金额即可。“还可以私下协商解决,也可以委托律师代为诉讼。也要做好钱要不回来的心理准备。”该律师称。

据河北新闻网

远离非法集资 拒绝高利诱惑

非法集资举报电话:0395-3113921

那些容易被误解的车险

伴随车辆而生的就是汽车保险,车险在车辆发生事故后能保障车主的经济权益,遇到这种情况,有些朋友一般会选择假意扩大事故,比如墙体碰撞。另外,地震、恐怖袭击导致的车子损伤,车损险也是不赔的。

备胎被偷 盗抢险赔不赔

盗抢险,全称为“机动车全车盗抢险”。意思就是车被偷了,保险公司会赔。车内财物被偷,保险公司可不管。打个比方,如果只是车辆的零件被偷如备胎、反光镜等,是不在理赔范围内。车主还需注意:盗抢险赔偿金额=新车购置价-折旧费(已购买不计免赔险)。另外,如果车辆手续不齐全,会额外增加免赔率。

车辆遭损坏 车损险就一定赔吗

如果车辆在静止状态被水浸泡了,如车辆停放在路边或地下车库,由于积水太深导致车辆进水。只要发动机没进水,仅更换零件、修理电路等,都属于车损险的保障范围。如果涉水行驶或车子被水淹后造成发动机损坏,就需要购买涉水险才能得到发动机相应的理赔。有一点需要注意,发动机进水后,由于人为操作导致的发动机报废(即车在水中进行二次打火),车主将得不到涉水险的赔偿金。据和讯网